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西机电技师学院的广西机电技师学院教室多媒体教学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本公司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广西藤青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人，营业收入为359.74万元，资产总额为1971.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本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藤青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25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 2023 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